

苏州仁和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触发降层情形的进展公告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2024年4月30日无法按期披露2023年年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分层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创新层挂牌公司出现未按照全国股转公司规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的，全国股转公司将其调整至基础层，存在触发降层情形的风险。公司披露触发降层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后，应当至少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进展公告，直至完成降层。

由于对相关文件的理解有误，公司未能在2024年5月10日前披露进展公告。经主办券商督促，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触发降层情形的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10）。

公司今后将加强公司治理，完善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杜绝此种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4-011

苏州仁和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